**阳新县县级政府采购**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131-2022CG-026**

**采 购 人：阳新县教育局**

**项目名称：2021-2022学年度阳新县农村义务教育**

**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提标采购项目**

**项目内容：一包：面包和蛋糕**

**二包：食堂大宗食材**

**三包：中央厨房供餐**

**黄石曼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1](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1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18)

**[投标须知前附表](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19)** [5](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19)

[一、 说明 7](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20)

[二、 招标文件 8](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21)

[三、 投标文件 9](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22)

[四、 开标与评标 14](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23)

[五、 投标人信用信息及查询 15](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24)

[六、 中标与合同 15](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25)

[七、 采购信息公告 17](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26)

[八、 质疑及提交 17](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27)

[九、 相关条文解读 18](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28)

[十、 其他注意事项 18](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29)

[十一、 适用法律 18](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30)

[十二、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18](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31)

[第三章 项目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 19](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32)

[第四章 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 32](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38)

[一、 资格审查方法 33](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39)

[二、 资格审查标准 33](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40)

[第五章 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 35](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41)

[一、 评标方法 35](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42)

[二、 评标程序及标准 35](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43)

[三、 评审因素及评分标准 39](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44)

[第六章 合同书格式（参考） 43](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45)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参考） 48](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46)

[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48](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47)

[第二部分商务文件 50](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48)

[第三部分技术、服务文件 52](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49)

[附件一、 投标书 54](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50)

[附件二、 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 55](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51)

[附件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 56](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52)

[附件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9](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53)

[附件五、 开标一览表 62](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54)

[附件六、 投标报价明细表 64](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55)

[附件七、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货物汇总表 66](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56)

[附件八、 投标货物（工程或服务）清单 67](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57)

[附件九、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8](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59)

[附件十、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69](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60)

[附件十一、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70](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61)

[附件十一、 项目班子成员情况表 71](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62)

[附件十三、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表 72](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63)

[附件十四、 符合性审查对照表 73](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64)

[附件十五、 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74](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65)

[附件十六、 商务要求“★”号条款响应、偏离说明表 75](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66)

[附件十七、 商务评议对照表 76](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67)

[附件十八、 技术、服务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77](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68)

[附件十九、 技术、服务要求“★”号条款响应、偏离说明表 78](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69)

[附件二十、 技术、服务评议对照表 79](file:///C%3A/Users/11388/Desktop/P020200423398436491093%20%281%29.docx%22%20%5Cl%20%22_Toc495861570)

# 投标邀请书

2021-2022学年度阳新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提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网”、“黄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及“阳新县人民政府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 3 月2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131-2022CG-026 （政府采购备案号：阳财采计备[2022]A0202号）

项目名称：2021-2022学年度阳新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提标采购项目

项目内容：

一包：面包和蛋糕（供应给课间餐模式及其他供餐模式不在校就餐的学生食用），采购预算价570万元，服务学生人数约3万人，按2元/生/天的标准合理搭配提供优质面包和蛋糕按周进行配送（实际供货量以2022年春季学期实际核定的学生数及实际供货天数来确定）。

二包：食堂大宗食材(供应生鲜黄牛肉、生鲜猪肋排、冷冻鸡肉给食堂供餐模式在校就餐的学生食用），采购预算价1900万元，服务学生人数约10万人，按2元/生/天的标准合理搭配上述3种食材按周进行配送（实际供货量以2022年春季学期实际核定的学生数及实际供货天数来确定）。

三包：中央厨房供餐（城区及城郊大规模学校部分年级实施中央厨房集中供餐），采购预算价190万元。在校学生人数约1万人，每餐固定单价按5.0元/生/餐的标准合理搭配加餐菜肴按周进行配送。（实际供货量以2022年春季学期实际核定的学生数及实际供餐次数来确定）。

预算金额： 一包: 面包和蛋糕 约570万元

二包： 食堂大宗食材（生鲜黄牛肉、生鲜猪肋排、冷冻鸡肉） 约1900万元

#####  三包： 中央厨房供餐 约190万元

采购需求：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日开始—2022年春季学期结束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并须提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且必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须提供网站截图）、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公告挂网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此期间查询结果为准）

（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五）特定条件

（1）一包投标人提供生产厂家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或 《食品生产许可证》。

（2）投标人具有并提供《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3）要求投标人提供近两年（2020年 3月 1 日-2022 年 3月1 日）没有出现质量安全事故的承诺书。

（4）要求投标人应具有履行合同的专业、技术资格能力，并保证在资金、仓储、运输设施状况、配送能力、管理能力、经验、信誉等能满足本采购项目的供货和服务的要求，并提供上述要求的承诺书。

（5）要求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连续三个月纳税证明。（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是指：加盖银行业务章的税收回单，或加盖税务部门电子征税专用章的税收电子转账专用完税证，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证明；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段内没有发生业务的，则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申报表）

（6）二包投标人需具有食堂大宗食材（生鲜黄牛肉、生鲜猪肋排、冷冻鸡肉）正规渠道供货来源，并与正规厂家的签订合同或者授权书，提供厂家的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等证明材料；

（7）三包中央厨房供餐：投标人需具备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主体业务范围须有集体用餐配送资质）；

（8）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投标。

注：（1）投标人可对本标三个包进行同时投标，但是同一投标人只能中标其中的一个包；对多个包同时投标时须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并注明投标包号；

1. 如投标人在多个包中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则获得包号靠前的那个包的中标人资格，其它包自动放弃其中标资格，并在其它包中根据评标结果顺序顺延中标人资格。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3月4日至2022年3月11日17:30(北京时间)

招标文件下载：见附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2年3月28日9时00分（8时30分开始接收投标文件，拒收逾期送达或者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阳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开标大厅（阳新县熊家垴安置小区东侧）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落实政府采购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等政策。

2、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否。

3、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代理公司提出质疑。质疑时请提交书面质疑函一份（法人代表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具体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中的第八条之规定），并附相关证据材料。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阳新县教育局

地   址：**阳新县城东新区综合大道**

联系方式：0714-759644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黄石曼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阳新县兴国镇兴国大道118号兴国供电所营业大楼302室

联系方式：18162911188

 2022年3月4日

# 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条款号 | 编 列 内 容 |
| 1 | 招标人名称：阳新县教育局 |
| 2 | 项目名称：2021-2022学年度阳新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提标采购项目 |
| 3 |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
| 4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黄石曼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阳新县兴国镇兴国大道118号兴国供电所营业大楼302室联 系 人：伍齐华联系电话：18162911188 |
| 5 | 合格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三）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并须提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且必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须提供网站截图）、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公告挂网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此期间查询结果为准）（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五）特定条件**（1）一包投标人提供生产厂家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或 《食品生产许可证》。 （2）投标人具有并提供《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3）要求投标人提供近两年（2020年 3月 1 日-2022 年 3月1 日）没有出现质量安全事故的承诺书。 （4）要求投标人应具有履行合同的专业、技术资格能力，并保证在资金、仓储、运输设施状况、配送能力、管理能力、经验、信誉等能满足本采购项目的供货和服务的要求，并提供上述要求的承诺书。 （5）要求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连续三个月纳税证明。（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是指：加盖银行业务章的税收回单，或加盖税务部门电子征税专用章的税收电子转账专用完税证，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证明；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段内没有发生业务的，则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申报表）（6）二包投标人需具有食堂大宗食材（鲜黄牛肉、鲜猪瘦肉、鸡蛋）正规渠道供货来源，并与正规厂家的签订合同或者授权书，提供厂家的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等证明材料；（7）三包中央厨房供餐：投标人需具备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主体业务范围须有集体用餐配送资质）；（8）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投标。注：（1）投标人可对本标三个包进行同时投标，但是同一投标人只能中标其中的一个包；对多个包同时投标时须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并注明投标包号；如投标人在多个包中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则获得包号靠前的那个包的中标人资格，其它包自动放弃其中标资格，并在其它包中根据评标结果顺序顺延中标人资格。 |
| 6 | 供货期：合同签订日开始—2022年春季学期结束,以实际供货天数为准。 |
| 7 | 付款方法：每学期按实际供应学生数和供应天数据实结算付款，（如上级专项资金有变化，甲方有权根据资金情况作相应的供餐调整） |
| 8 |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日起60日历日。 |
| 9 | 投标文件递交：正本一份，与正本内容一致的副本六份，所递交的证明材料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与招标文件一并胶装成册。如不一致，投标人需承担因此带来的风险。 |
| 10 | 投标截止日期：2022年3月28日 9 时（北京时间） |
| 11 | 开标日期：2022年3月28日 9 时（北京时间）开标地点：阳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厅 |
| 12 | 招标代理费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

（注：招标文件中相关内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内容有矛盾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 说 明

1. **适用范围**

招标文件仅适用于第一章“投标邀请书”中所述项目的货物、工程及服务的采购。

1. **当事人定义**
2. **“采购人”是指：**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书”。
3. **“监管部门”是指：**阳新县政府采购办公室、阳新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4.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黄石曼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6. **“合格的投标人”是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
7. **“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8. **项目属性及定义**
9.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10. 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另有规定的除外。
11. 投标的货物应是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能够按照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履约。
12. **“工程”是指**：与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无关的工程。
13.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含本章3.2条所述工程及《招标投标法》所定义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政府自身需要的服务和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14. 采购人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确定采购项目属性。按照《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无法确定的，按照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原则确定。
15. **投标费用**
16.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7. 采购代理服务费

**经过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协议，规定由中标单位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如下：**

|  |  |  |  |
| --- | --- | --- | --- |
| 招标类型　　　中标　　　 费率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以下 | 1.5% | 1.5% | 1.00％ |
| 100-500 | 1.1% | 0.8% | 0.70％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 | 0.25% | 0.35% |
| 5000-1亿 | 0.25% | 0.1% | 0.2% |

## 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项目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

第四章 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

第五章 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

第六章 合同书格式（参考）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参考）

其 他 在招标过程中由集中采购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1. **招标文件疑问的提交**
2.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在6.2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的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疑问函。
3. 潜在投标人在项目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认同招标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后就招标文件内容提出的疑问将不予受理。
4. 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潜在投标人所提交疑问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发给每个领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5.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或网上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7. 为使潜在投标人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进行研究和响应，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适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并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9. **现场考察**
10. 采购人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采购人组织现场考察的，潜在投标人可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
11. 采购人向潜在投标人提供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潜在投标人利用的客观资料，采购人对潜在投标人依此作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12. 经采购人允许，潜在投标人可进入项目现场进行考察，但潜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潜在投标人应自行承担现场考察的全部费用、责任和风险。

## 投标文件

1. **投标的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证明文件、资料或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相关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 **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第二部分 商务文件（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商务文件组成）

第三部分 技术、服务文件（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技术、服务文件组成）

1. **投标文件编制**
2. 如招标文件有分包要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包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并注明对应包号。
3.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书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投标书》、《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等格式、要求、规定来编制投标文件。
5. 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中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应自觉接受集中采购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6. 因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等，由此产生的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 投标文件用纸应统一为A4规格（图纸除外）。
8. **投标文件共分为：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第二部分商务文件和第三部分技术、服务文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第二部分商务文件、第三部分技术、服务文件分别用显著文字说明，统一编制合订成一本投标文件，统一逐页连续标注页码，建立目录索引。各部分文件及内容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9.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一份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一起密封装在文件袋（或封装袋）中，并在封面上标明"正本"1份、"副本"6份字样。未单独提交或单独提交的上述资料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的,其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开标一览表必须按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单独密封提交，否则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0. **投标报价**
1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均以人民币计价。
12. 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 项目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规定的货物（工程或服务）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照《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报价明细表》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投标总价。报价上的优惠应体现在各分项报价中，投标总价应为优惠后的最终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13. 《投标报价明细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14. 应包括所有根据合同或其他原因由投标人支付的款项、费用；
15.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有关费用；
16. 应详细提供《投标报价明细表》和《投标货物、服务清单》等内容，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7.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工程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8.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故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包含本招标内容全部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即投标总报价为“交钥匙”价。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其它费用（如：增加耗材、材料涨价、人工、运输成本增加等因素），采购人不予支付。
19. 对于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其投标总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投标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其投标总价中。
20. 投标人应对项目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不得缺、漏项或只投其中的部分内容的，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1. **备选方案**

只允许投标人提供一个投标方案（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中标后分包**

招标文件规定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中标后可以分包的，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不得再次分包。否则中标后不允许分包。

1. **联合体投标**
2. 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与投标。
3. 采取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联合体的主体应完全满足项目投标人资格要求。
4.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联合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其投标文件中应提供联合投标协议。
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 采取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其投标文件应由联合体所有成员或其各自正式书面授权的代表签署（盖章），以便对所有成员作为整体及作为个体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7. 采取联合体形式投标的，项目评审时只对联合体主体进行评议。
8.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主体单位负主要责任。
9.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0. 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资格要求”中未载明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视同接受。
11.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其价格扣除相关规定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
12. **资格证明文件**
13. 投标人应按本节及第四章“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的要求，提供足以证明其符合项目“投标人资格要求”且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4. 资格证明文件应真实、合法，并就此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5. 资格证明文件正本应为清晰彩色影印件且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6. 资格证明文件内容详见第四章“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中资格审查内容。
17. **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详见本章“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7.2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这种要求，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内容。

1.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8.1投标人应按本章“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份数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但应在副本封面加盖单位公章。每套投标文件应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副本与正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18.2投标文件的正本应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由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以书面形式出具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8.3投标文件中任何涂改和增删，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后方为有效。

18.4招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公章及签字（签章）之处，投标文件正本中应按要求提供加盖公章及签字（签章）的原件，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第二部分商务文件、第三部分技术、服务文件**一起合并装订成一本投标文件，一起封装。**

19.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一起密封装在文件袋（或封装袋）中，并在封包上标明“正本”1份、“副本”6份字样。

19.3 如果未按要求加写密封、标记或存在错误，集中采购机构对其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9.4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原件及《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凭证》（若有交纳保证金要求的）各一份一并装入一个信封，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未单独提交或单独提交的上述资料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的采购人**拒绝**其投标。

19.5“开标一览表”信封和投标文件的封包上应注明采购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内容和有“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投标文件递交**

20.1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密封递交至采购人（或代理公司）规定的投标地点。

20.2 采购人（或代理公司）拒收逾期送达或者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20.3 采购人（或代理公司）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

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文件。

21.3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无论中标与否不予退还。

## 开标与评标

1. **开标**

22.1采购人（或代理公司）在第一章“投标邀请书”中约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采购人和投标人代表（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否则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参加项目开标会，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截止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开标。

22.3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2.4采购人（或代理公司）负责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对开标记录进行签字确认。

22.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人（或代理公司）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代理公司将及时处理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 **资格审查**

23.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和代理公司依据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资格是否合格。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23.2资格审查详见第四章“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

1. **评标方法**

24.1最低评标价法。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4.2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4.3评标方法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

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5.1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及以上、技术复杂或社会影响较大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及以上单数。

**25.2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

1. **评标程序**

26.1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26.1.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6.1.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6.1.3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比较和评价；

26.1.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中标人；

26.1.5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6.2评标程序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

## 投标人信用信息及查询

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使用规则**

27.1按照《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要求，参与政府采购的投标人，信用记录的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27.2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7.3两个及以上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信息。

27.4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最终以评标时的“信用中国”网站发布的信息为准。

27.5在资格审查与评标工作未同日进行的特殊情形下，采购人（或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在评标时对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进行复核，发现评标当日存在不良信用信息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符合性审查不合格作**无效投标处理**。

## 中标与合同

1. **确定中标人**

28.1采购人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28.2中标候选人并列的：

28.2.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28.2.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28.3中标人的数量有其他规定的，按招标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28.4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和采购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8.5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8.6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1. **合同授予**

除本章“确定中标人”规定及其他法律规定的情形外，采购人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排名第一的中标人。

1. **合同签订**

30.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0.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0.3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0.4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30.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0.6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 采购信息公告

1. **公告的媒体及规定**

31.1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活动中的公告、补充、更正、结果等采购信息均依法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指定媒体上（中国湖北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ubei.gov.cn/）发布。

31.2采购代理机构在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

31.3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投标人可在结果公告质疑有效期内按公告中的联系方式获知本单位的资格审查情况。

31.4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项目，未中标人可在结果公告质疑有效期内按公告中的联系方式获知本单位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 质疑及提交

1. **质疑提交**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代理公司提出书面质疑，质疑提出时间以收到之日为准。

1.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33.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3.2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3.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34.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34.2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34.3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质疑事项和明确的请求；

34.4质疑事项的事实根据、法律依据及其他必要的证明材料；

34.5提出质疑的日期；

34.6质疑人的署名及签章（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34.7 法人授权委托书（质疑人或法人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的，应当提供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1. **不予受理的情形**

投标人未按本章“质疑及提交”规定的时限、内容及方式进行质疑的，代理公司不予受理。

## 相关条文解读

1.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按照财政部《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作出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
3.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中关于供应商资格条件的解释，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允许其分支机构参与投标。

## 其他注意事项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适用法律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2.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合同法》。

##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1. 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 项目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2021-2022学年度阳新县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提标采购项目

项目内容：

一包：面包和蛋糕（供应给课间餐模式及其他供餐模式不在校就餐的学生食用），采购预算价570万元，服务学生人数约3万人，按2元/生/天的标准合理搭配提供优质面包和蛋糕按周进行配送（实际供货量以2022年春季学期实际核定的学生数及实际供货天数来确定）。

二包：食堂大宗食材(供应生鲜黄牛肉、生鲜猪肋排、冷冻鸡肉给食堂供餐模式在校就餐的学生食用），采购预算价1900万元，服务学生人数约10万人，按2元/生/天的标准合理搭配上述3种食材按周进行配送（实际供货量以2022年春季学期实际核定的学生数及实际供货天数来确定）。

三包：中央厨房供餐（城区及城郊大规模学校部分年级实施中央厨房集中供餐），采购预算价190万元。在校学生人数约1万人，每餐固定单价按5.0元/生/餐的标准合理搭配加餐菜肴按周进行配送。（实际供货量以2022年春季学期实际核定的学生数及实际供餐次数来确定）。

项目预算总金额： 2660万元

**二、项目需求**

1.本次招标是为阳新县义务教育学校营养改善计划选择有资质、有经验且有实力的食品生产厂家或配送企业；

2.投标人所服务的学生为2022年春季学期全县义务教育学校实际在校生（各包供应商实际服务总人数以阳新县学生营养办实际核定的实名制学生数为准）；

3.投标人具体供应时间及供应数量应按严格照采购人结合实际需求制定的配送安排表执行；

4.投标人所报的面包和蛋糕、食堂大宗食材及中央厨房供餐综合单价应包含物料、生产、包装、运输、装卸、税费、检验、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

5.面包和蛋糕、食堂大宗食材及中央厨房供餐的各项营养指标不得低于《湖北省中小学校校园食品用品安全管理办法》中规定的要求。采购人每学期不定期进行两次产品质量抽检。

6.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生产和销售的产品应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产品必须是全新的且外观及内在品质良好，必须是正规渠道全新的原装产品。

7.投标人必须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食品安全标准及有关要求对所投产品进行储存与配送。

8.鉴于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是国家扶贫专项资金，是国家关爱贫困地区学生成长的重大举措，投标人必须让学生受到真正的实惠。

1. **技术参数及服务要求**

**一包：面包和蛋糕：**

所采购的面包规格：每份≧40g；蛋糕规格：每份≧25g。（所投产品必须提供半年内省级以上的第三方质检报告）

**1、配送方案**

本项目所采购的面包和蛋糕按2元/生/天的标准由投标人自行制定科学、合理的搭配方案按周进行配送，投标人所投的面包、蛋糕必须是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中国一线品牌产品，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配送要求**

2.1提供给学校的面包、蛋糕须经过相关检验部门的抽样检查，检查合格后方可供应给学生食用，抽样的时间由采购人根据每批次的货品的送货情况而定，具体签订合同时约定。所有品种保质时间在有效期的三分之二范围以上。

2.2投标人必须提供每批次生产厂家自检检测报告。

2.3投标人须对所投标产品投保食品质量或安全责任保险。

2.4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合格产品，通过合法渠道获得。

2.5投标人所提供给学校的面包、蛋糕外包装箱必须有明确标识学生营养餐等字样，与市场产品适当的区分。

2.6安全责任：中标人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安全事故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2.7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产品制造、人工、包装、仓储、运输（含保险、卸车费）、税金、售后及相关的全部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充分考虑到产品、人工、运输条件增长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价的风险系数，投标人中标后，其所报的价格不能作任何调整。

**3、 面包技术参数：**

\*3.1 本品以精制小麦粉、白砂糖、麦芽糖浆、鸡蛋、酥油、全脂乳粉为主要原料，以酵母为主要疏松剂，适量加入辅料，经发酵、烘烤而制成的糕点食品。

\*3.2 面包其营养成分含量和主要原料鲜鸡蛋、小麦粉符合《LS/T 3201-3208 -1993专用小麦粉》和《GB/T24303-2009粮油检验、小麦粉蛋糕烘焙品质试验、海绵蛋糕法》，白砂糖符合《GB/T 317-2018白砂糖》标准要求，麦芽糖浆符合《GB/T 20883-2017麦芽糖》标准要求，全脂乳粉为进口产品，食品添加剂符合《GB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未使用蛋白粉等物质提高蛋白质含量。

\*3.3 面包包装材料、标签、方法、卫生等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包膜符合《GB/T 10004-2008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干法复合、挤出复合》，外包装用纸箱符合《GB/T 6543-2008 运输包装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产品包装符合《GB 7718-2011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GB 28050-2011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NY/T658-2002绿色食品包装通用准则》的规定及相关技术规范。

**4、蛋糕技术参数：**

\*4.1 本品是以鸡蛋、小麦粉、白砂糖为主要原料，加入油脂、乳化剂、全脂乳粉及其它辅料，经搅打、注面、烘烤、冷却、注奶油后，卷制而成，最后经包装工艺加工处理而成的烘烤类糕点。

\*4.2 糕点其营养成分含量和主要原料鲜鸡蛋、小麦粉符合《LS/T 3201-3208 -1993专用小麦粉》和《GB/T24303-2009粮油检验、小麦粉蛋糕烘焙品质试验、海绵蛋糕法》，白砂糖符合《GB/T 317-2018白砂糖》标准要求，果葡糖浆符合《GB/T 20882-2007果葡糖浆》标准要求，全脂乳粉为进口产品，食品添加剂符合《GB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未使用蛋白粉等物质提高蛋白质含量。

\*4.3 蛋糕包装材料、标签、方法、卫生等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包膜符合《GB/T 10004-2008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干法复合、挤出复合》，外包装用纸箱符合《GB/T 6543-2008 运输包装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包装符合《GB 7718-2011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GB 28050-2011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NY/T658-2002绿色食品包装通用准则》的规定及相关技术规范。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面包**

1. **范围**

本标准适用于糕点和面包

##### 术语和定义

 2.1 糕点

#####  以谷类、豆类、薯类、油脂、糖、蛋等的一种或几种为主要原料，添加或不添加其他原料，经调制、成型、熟制等工序制成的食品，以及熟制前或熟制后在产品表面或熟制后内部添加奶油、蛋白、可可、果酱等的食品。

**2.2 面包**

#####  以小麦粉、酵母、水等为主要原料，添加或不添加其他原料，经搅拌、发酵、整形、醒发、熟制等工艺制成的食品，以及熟制前或熟制后在产品表面或内部添加奶油、蛋白、可可、果酱等的食品。

1. **技术要求**

##### 3.1原料要求

 原料应符合相应的食品标准和有关规定。

##### 3.2 感官要求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

##### 表1 感官要求

|  |  |  |
| --- | --- | --- |
| 项目 | 要求 | 检验方法 |
| 色泽 | 具有产品应有的正常色泽 | 将样品置于白瓷盘中，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和状态，检查有无异物闻其气味，用温开水漱口后品其滋味。 |
| 滋味、气味 | 具有产品应有的气味和滋味，无异味 |
| 状态 | 无霉变，无生虫及其他正常视力可见的外来异物 |

**3.3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

**表2 理化指标**

|  |  |  |
| --- | --- | --- |
| 项目 | 指标 | 检验方法 |
| 酸价（以脂肪计）（KOH）/(mg/g) ≤ | 5 | GB 5009.229 |
|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g/100g) ≤ | 0.25 | GB 5009.227 |
| 注：酸价和过氧化值指标仅适用于配料中添加油脂的产品。 |

**3.4 污染物限量**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GB 2762的规定。

**3.5 微生物限量**

3.5.1 致病菌限量应符合GB 29921中熟制粮食制品（含焙烤类）的规定。

3.5.2 微生物限量还应符合表3的规定。

##### 二包：食堂大宗食材（生鲜黄牛肉、生鲜猪肋排和冷冻鸡肉）

**1、配送方案**

本项目按2元/生/天的标准采购三类食堂大宗食材**（**生鲜黄牛肉、生鲜猪肋排（不含脊骨）和冷冻鸡胸肉），投标人应在保证服务质量的前提下，根据湖北省发改委价格监测中心上月已公布的食品价格监测表中同类食品的均价作为基准价并合理下浮一定幅度（以%记）来定价，由采购人根据当月定价并结合实际需求制定合理的配送方案按周进行配送，投标人所投的三类食堂大宗食材必须是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检疫、检测报告）

**\*2、配送要求**

2.1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保证来源于正规渠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货时须提交购货凭证、检验合格证，生鲜黄牛肉、生鲜猪肋排还需提供检疫合格证、检验合格章、检疫合格章。

2.2采购人在供货期内不定期抽检产品的“营养含量”及“检验检疫质量”，抽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抽检过程中发现两次以次充好、导致降低营养含量以及造成食品安全问题的情形，立即终止合同，所有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2.3投标人须对所投标产品投保食品质量或安全责任保险。

2.4中标人不得转包、分包。若发现转包、分包，采购人有权终止协议，并追究中标人相关责任。

2.5安全责任：中标人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安全事故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2.6配送的包装规格按各个学校的实际需求进行分装。

**3、**生鲜黄牛肉、生鲜猪肋排和冷冻鸡胸肉**技术参数**

**3.1生鲜黄牛肉要求：**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保证来源于正规渠道，供货时须提交每批次的**肉类购货凭证、**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动物检疫合格证**、检验合格章、检疫合格章**。

3.1.1原料要求：屠宰前的活牛来自非疫区，并经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检疫、检验合格。

3..1.2感官要求：色泽：肌肉有光泽，红色均匀，脂肪洁白，具有牛肉固有的色泽。气味：具有牛肉固有的气味、无异味。状态：肉质紧密、有弹性，表面微干或微湿润，不粘手，具有牛肉固有的状态，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

3..1.3牛肉的技术要求、卫生指标、检验方法、生产加工过程、标识、包装、贮存和运输的卫生要求等按 GB /2707-2016和国家有关标准、规定执行。

3.1.4规格：牛肉（牛肉修除血管、骨头、淋巴等后，剩下的部分）。

3.1.5供货时提供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和肉品质合格证明。

**3.2生鲜猪肋排要求**：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鲜猪**保证来自非疫区的健康牲畜，并持有产地兽医检疫证明。供货时须提交每批次**肉类购货凭证、**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动物检疫合格证**、检验合格章、检疫合格章**。

3.2.1品相: 猪肋排骨肉均匀(不含脊骨)（GB/T9959.4-2019），不带肥油，无杂物，无脏污，厚实，完整， 骨肉不分离,肥瘦相间。猪肋排颜色呈鲜红色，有光泽，脂肪洁白或淡黄色；肉质纤维细腻、紧实；弹性好，指压后凹陷能立即恢复；表面微干或略显湿润且不黏手；具有生鲜猪肋排的特有正常气味，不得出现氨味或酸败味；

3.2.2新鲜度:屠宰24h之内，宰前>12h禁食。

**3.3冷冻鸡胸肉要求：**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GB16869-2000），保证来自非疫区的健康家禽，并持有产地兽医检疫证明，供货时须提交每批次的检验报告。

3.3.1冷冻鸡胸肉，肉质饱满，不粘手，具有鸡的正常气味。包装、运输和贮存符合《肉和肉制品经营卫生规范》GB20799-2016要求，到校时鸡肉新鲜。冷鲜鸡每批次提供《动物检疫合格证明》，标明产品名称、净含量、生产者名称和地址、生产日期、保质期（要求保质期在三分之二以上范围）、产品批号等内容。

3.3.2理化指标: 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3.3.33兽药残留指标: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三包：中央厨房供餐

\*1、中央厨房供餐方案：本项目所供餐的主食材为牛肉类、猪肉类、鸡肉类、鸭肉类四种，按5元/生/餐的供餐标准由投标人自行制定科学、合理的食谱方案，要求提供八种定量的带荤素搭配比例的食谱安排表。每周为本项目实际在校就餐的学生供餐两次，按照制定的食谱安排表进行轮换供餐。要求将实际供餐的带价带量周食谱提前告知供餐学校并上报阳新县学生营养办备案。

##### \*2、供餐要求：

2.1投标人所供菜肴的食材必须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保证来源于正规渠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2采购人在供餐期内不定期抽检菜肴的质量和数量，抽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抽检过程中发现两次数量不足、以次充好、导致降低营养含量以及造成食品安全问题的情形，立即终止合同，所有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2.3投标人须对所投标产品投保食品质量或安全责任保险。

2.4中标人不得转包、分包。若发现转包、分包，采购人有权终止协议，并追究中标人相关责任。

2.5安全责任：中标人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安全事故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3、 配餐方案带量食谱安排表（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种类 | 荤素搭配比例  | 食谱 | 主食材数量及单价 （克/餐） | 辅食材数量及单价 （克/餐） | 供餐标准 |
| 牛肉类 |  |  |  |  | **5.0元/生/餐 （每周供餐2次**） |
|  |  |  |
| 猪肉类 |  |  |  |  |
|  |  |  |
| 鸡肉类 |  |  |  |  |
|  |  |  |
| 鸭肉类 |  |  |  |  |
|  |  |  |

**备注：标注\*条款必须满足，不得负偏离。**

###### 四、相关要求

**（一）质量要求及管理**

1、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要求；

2、肉类产品生产企业应满足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国家标准；

3、中标人所供应的肉类食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的生产企业所生产；

4、中标人向学校供应的肉类食品由学校和中标人共同分批抽样封存，时间不低于一周，以便有关部门随时抽检；

5、相关职能部门可根据需要随时抽样送检，对供应给学校的肉类食品经检验不合格或因运输原因造成污染，必须由中标人负责召回和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根据情况可以终止合同。检验费用由中标人负担。若因学校保管不善等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学校自行负责。具有固定的经营场所、良好的贮存条件。提供本次投标前固有的生产/服务/销售场所相关文件及照片资料。具有较强的配送能力，必须配备专用的配送车辆和专业的配送队伍，配送过程符合食品卫生安全要求，提供能证明其自有（或租赁）供货车辆（至少一台）的相关文件及照片资料；

6、所投货物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货物的标识、标签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二）食品安全保证**

1、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确保食品安全。若出现食品安全责任事故，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2、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交食品安全与质量保证承诺书，对食品安全进行明确承诺。

3、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配送、储藏、延误、危情处理等工作方案或预案。

4、中标人必须严格执行肉类食品的生产检验、留样、放行等程序，将每批次配送的检验报告报送县教育局及配送学校，对每批次出厂的产品留样备查。

5、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交食品安全履约保证金。

**（三）运输配送要求**

1、总体要求

肉类食品配送由中标人确定专人专车负责，按照采购人提供的配送安排表、学校地点、学生人数，按合同要求进行配送，并建立台账，专人配送，配送员要经过培训。

2、配送工具要求

配送运输车辆全程冷链运输，配备有符合冷藏、保鲜卫生条件的专用运输配送车辆及工具，专车专用；在运输过程中严禁与非食品混装，更不允许与有毒有害物品混装和接触。所有货柜在装货和卸货时必须保持干净，无异味。

3、包装要求：

符合《鲜(冻)畜禽肉卫生标准》（GB2707-2005）国家标准，货物必须放于没有铁钉、铁丝和铁扣等金属的包装箱内。

4、配送人员要求

实行专人送货制；配送人员应身体健康、工作认真负责，遵纪守法、无违法犯罪行为记录，并具备相关部门出具的有效的健康证。在配送过程中，若出现安全事故，责任由中标人承担。配送车辆在通过校园时，应服从学校管理，保持低速行驶，不得超速行驶，不得鸣笛等影响教育教学秩序及危害师生安全的行为。

5、根据疫情需要，做好疫情防控。

**（四）交货要求：**

1、肉类食品应经检疫合格，具有肉品品质检验合格验讫印章或者附具肉品品质检验合格标志。

2、供应的肉类食品必须干净、新鲜、无异味。

3、异物控制要求：无外源异物，无金属、沙粒、木屑、软硬塑料、各种纤维线、纸屑、毛发、玻璃、虫害、饲料粒等非原料猪肉成分。

4、如肉类食品受到温度虐待、风干、过长的排酸时间、没有适当冷冻（冷藏）措施，如表现为细菌滋生、发霉或证明该原料不能使用时，采购人将拒收。

5、中标人每次送货时，必须向采购人提供该货物同一批次的检疫检验合格证2份，并随货同行送各学校1份。配送无检验报告的，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五、商务要求**

**（一）供货期限、交货时间与地点、售后服务**

1、供货期限：具体供货数量以阳新县学生营养办核实的学生实名制信息人数为准。若在供货期限内，中标人存在食品质量不合格、服务质量差、有欺诈蒙骗行为等违背合同的现象或出现安全事故，可随时取消其供货资格，终止合同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2、交货时间：学校工作日。

3、交货地点：实行专人专车持证配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4、供货要求:一包、二包按配送安排表每周至少配送一次；三包每周配送两次中餐，送达每个学校。

5、售后服务：使用中出现问题中标人应在1小时内响应并到达现场，4小时之内解决问题。如不能解决，应提供用户可以接受的解决方案。

6、交货方式：一包、二包配送周期不大于7天，特殊情况不大于15天；三包每周送两次，具体配送时间与各个学校商议情况决定。

7、货物质量要求：投标产品质量等同或等效国家现行行业标准。

###### （二）履约验收与监督管理

　1、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合同；采购人应依法组成验收小组对货物组织验收。

（1）货物到达现场后，供应商应在使用单位管理人员在场情况下共同核对数量、检查质量，做好收货台账，双方签字确认。

（2）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用户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若中标人延迟一天不供货，学校立即向县教育局报告经同意后到市场上采购对应品牌的产品，其高于市场价的差价由中标人承担。

　2、相关职能部门依法履行食品安全的监督管理工作，中标人应主动接受和配合相关职能部门的监督管理。

3、相关职能部门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采取随机抽查方式进行检测检验，每年抽检次数不得少于4次，检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 （三）支付条件和支付方式

供应商按要求将食品送达指定学校并验收合格后，提供完税发票及相关资料，以供应商实际的供应数量为准，据实核算。支付方式和时间以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如上级专项资金有变化，甲方有权增减供货资金）。**

1. **其它要求**

1、食品质量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食品卫生安全要求。

2、每批次提供生产厂家自检检测报告。

3、投标人须对所投标产品投保食品质量或安全责任保险。

4、投标人所提供必须是质量合格的食品，通过合法渠道获得。

5、安全责任：中标人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安全事故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6、中标人应根据招标人的实际需要尽快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7、中标人需按阳新县营养改善计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的配餐计划配送，如果遇到特殊情况，需提前一个月把下一个月的配餐计划上报到县营养办，经同意后方可实施；

8、各标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产品制造、人工、包装、仓储、运输（含保险、卸车费）、税金、售后及相关的全部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充分考虑到产品、人工、运输条件增长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价的风险系数，投标人中标后，投标所报的方案不能作任何调整。

9、一包、二包投标人非所投产品生产厂家的，须提供由生产厂家出具的《供应授权书》和《供货渠道矛盾调解承诺书》， 负责协调好与当地品牌供应商的市场经营等方面的矛盾，以保证供货渠道的畅通。

10、中标单位在同等条件下必须优先采购扶贫产品。

**2021-2022学年度阳新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提标采购项目分包配送情况**

1. **面包和蛋糕(一包）**

配送学校为实施课间供餐模式的学校约88所；食堂供餐模式(有不在校就餐学生）的学校约76所；中央厨房供餐模式（有不在学校就餐学生）的学校约5所，共计约169所学校。**具体配送学校和配送人数按阳新县学生营养办核定后下达的配送明细表执行。**

**二、食堂大宗食材（二包）**

配送学校为实施食堂供餐模式的学校约138所。**具体配送学校和配送人数按阳新县学生营养办核定后下达的配送明细表执行。**

**三、中央厨房供餐（三包）**

 配送学校为城区及城郊实施中央厨房集中供餐的学校约5所。**各校具体配送人数以阳新县学生营养办核定的实际供餐学生人数为准。**

# 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以下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

## 资格审查方法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成立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资格是否合格。

## 资格审查标准

1. **资格证明文件审查**

所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或不足以证明其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应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就具备下列材料：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 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7.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申明及该网站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8. 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资格要求”中有特殊要求的，投标人应提供其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
9. 不符合联合体投标相关规定和要求的；
10.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它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11. 资格证明文件正本应为清晰彩色影印件且加盖单位公章。
12. **确定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
13. 资格审查小组按照本章“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对各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小组依据对各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审查结果，确定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并**形成书面的资格审查报告。**
14. 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15. 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投标人可在结果公告质疑有效期内按公告中的联系方式获知本单位的资格审查情况。
16. 采购人已进行资格预审的，不再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其投标。

# 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以下评标办法、程序及标准。

## 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评标程序及标准

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工作程序进行评标：符合性审查、澄清有关问题、综合比较和评价、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总报价超过项目（分包）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2. 《投标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3. 工期（服务期限）、质保期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4.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5. 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同报价的；
6. 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方案的（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
7. 投标报价存在缺项、漏项的；
8.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9. 无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或签字（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10. 正本未按要求提供加盖公章及签字（签章）原件的；
11.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40条中规定情形，以分公司形式参与投标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未由总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的；
12. 未按要求提供招标文件第二章“十一其他注意事项”中规定的书面声明的；
13. 招标文件中有节能产品强制要求的，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正式稿）中的产品型号且未附该产品清单所在完整页面；若节能产品中有台式计算机的，未按要求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台式计算机性能参数》中产品性能参数的所在完整页面且所投型号和所列性能参数不一致的；
14. 所投货物是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招标文件中注明已办理进口产品核准的除外）；
15. 未提供所投货物（工程或服务）的具体参数值或功能表述，或原文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相关部分内容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的；
16. 不满足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的；
17. 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8. 未按要求提供《符合性审查对照表》、《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1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20. **澄清有关问题**
21. 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 投标人应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澄清内容在规定时间内做出澄清。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节第3条规定进行修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5.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6.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7.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8.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9. 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节第4条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0.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是其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31. **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本章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服务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 **商务评议**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议，并依据本章“评审因素及评分标准”中的商务评议进行综合比较和评分。

1. **技术、服务评议**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议，并依据本章“评审因素及评分标准”中的技术、服务评议进行综合比较和评分。

1. **价格评议**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价格评议（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计算详见本章“评审因素及评分标准”中的具体计算公式。

1. **报价合理性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3.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类采购项目，按招标文件中采购清单确定的货物，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工程、服务类采购项目，投标人是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3%**的价格扣除，不重复享受政策。
6.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7. 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出具《声明函》（附件二、三）；监狱企业应提供由省级监狱局、戒毒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声明函》（附件四）。
8. **相同品牌处理原则**
9.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以投票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0.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一个核心产品**（采购清单中作“相同〈或同一〉品牌”实质性要求的产品，视为一个核心产品），并以**“核心产品”**在招标文件中标注。
11. **计分办法**
12. 集中采购机构对各评委的总分进行复核。各项统计结果均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13. 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
1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确定中标人**
1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16. 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结果，按各投标人的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得分前三名的进入中标候选人名单，并形成书面的评标报告。
17.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确定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以投票方式确定中标人。
18. 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9. 中标人的数量有其他规定的，应在此处明确方法、中标比例等。

## 评审因素及评分标准

**一包：面包、蛋糕评分表**

| 类别 | 评分项目 | 分值 | 评分参考及范围 |
| --- | --- | --- | --- |
| 报价部分5分 |  | 5分 | 本项目报价不得高于或低于2.0元/生/天标准的固定价，否则作废标处理。（5分） |
| 商务部分30分 | 投标文件的规范性 | 2分 | 投标文件全面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完整、美观，非活页装订，且有详细目录、连续页码、目录与有关材料装订顺序对应清晰、查阅方便。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0.5分，扣完为止。 |
| 投标人的资信等级 | 5分 | 投标人的资信等级为3A的得5分；资信等级为2A的得3分；资信等级为A的得1分。 |
| 投标人实力 | 7分 | 投标人近三年社会贡献度、企业技术实力度、行业评价美誉度，三项综合评价高的得5-7分，其他的得1-4分。需提供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7分） |
| 业绩 | 8分 | 投标人所投产品从2019年1月1日以来具有学生营养餐供货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8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中标结果网上公示截图、采购合同中必须体现投标产品品牌名称,以上要求必须同时满足，缺一项作无效业绩，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需提供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 |
| 社会责任 | 3分 |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是来自原贫困地区的农副产品得3分（提供采购产品所在地是原国家级贫困县的证明，需提供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 |
| 荣誉证书 | 5分 | 投标人所投产品品牌获得获得国家级获奖证书（官方机构）每个得1分；获得省级荣誉证书每个得0.5分，最高得5分。需提供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 |
| 技术部分（产品质量及安全管理、售后服务）65分 | 技术响应 | 8分 | 根据供货产品的质量、规格、营养指标和营养成分完全响应项目参数要求的得8分，一项不满足的扣2分，扣完为止；带\*号参数不得负偏离否则作废标处理。 |
| 企业声誉 | 15分 | 1、生产蛋糕、面包品牌所属企业获得农业部颁发的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得 5 分；获得省级的得3分；市级的得1分；（按最高级计分，没有不得分）；2、生产蛋糕、面包品牌所属企业获得农业部颁发的全国主食加工示范企业得 5 分；(提供证书原件备查和网址查询，否则不得分)；3、生产蛋糕、面包品牌所属企业获得国家级驰名商标称号的得 5分，获得省级的得3分；（国家级和省级不重复计分,按最高级计分，没有不得分）；（需提供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 |
| 生产企业相关认证 | 10分 | 1、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1.5分；2、通过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1.5分；3、通过OHSAS18001职业健康及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1.5分；4、通过HACCP危害分析及关键点的控制体系认证的得1.5分；5、通过GB/T33300或QB-T4111 食品工业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 分；6、通过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2分；（提供网上公示信息网上截屏或发证单位联系方式，并提供原件扫描件备查）； |
| 产品信誉 | 6分 | 投标人所投产品获得过国家级以上赛事指定用品或活动指定用品的，每一项得2分，获得省级以上赛事指定用品或活动指定用品的，一项得1分，本项最高得6分。（需提供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 |
| 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 8分 | 本项目必须提供蛋糕、面包生产企业针对本次所投产品的《产品责任保险》，6000万元至8000万元保额得8分（含6000万），4000万元至5000万元保额（含4000万）得4分，4000万元以下保额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需提供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 |
| 样品品质 | 5分 | 评委品尝样品，依据样品的包装材料、包装上的营养成分及检测报告；结合形态，色泽，滋味与口感，综合评价优的得4-5分，综合评价良好的得2-3分，综合评价一般的得1分。（样品必须与配送至学校的产品一致，未提供样品不得分）；（最高5分） |
| 服务方案 | 13分 | 1、供应商根据本项目要求与实际情况制定全面详细、切实可行的：产品仓储、配送、交货方案（包含产品出厂后的仓储安排环境条件）、配送计划安排、配送机构设置等指标），由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上三个方面对每个方案综合评价后打分。全面详细、切实可行、科学合理得3分，全面详细、切实可行得1分；（最高3分）2、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出切实可行的售后服务方案与承诺，制定有效的：跟踪服务计划、人员培训方案及定期回访制度，售后服务的可行性、便捷性，质量承诺及其他更优的售后服务承诺，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价后酌情打分，计划方案及承诺全面详细、切实可行、科学合理得3分，全面详细、切实可行得1分；（最高3分）3、供应商制定完善的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理方案，包括：组织机构、应急措施、人员救治、危害控制、事故调查、善后处理、舆情应对等方面，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定，计划方案全面详细、切实可行、科学合理得3分,全面详细、切实可行得1分；（最高3分）4、供应商在生产、配送、库存、食用环节上的安全管理制度和承诺（须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承诺函）进行评价，完善、合理、可行得4分，完善、合理得2分；（最高4分） |

以上所有须提供的证件、证书、有关资料等，投标人都必须提供真实、有效的资料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加盖公章）供专家评委评审，否则不得分。投标人投标时须认真对待、如实应标。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一经查实，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之规定，将对供应商处以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等。

##### 二包：食堂大宗食材评分表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分数 | 评 分 标 准 |
| 报价部分30分 | 生鲜黄牛肉 | 10分 | 1、供应商在保证服务质量的前提下，在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监测中心上月已发布的生鲜牛肉均价基础上合理下浮一定幅度（下浮最低限制8%）；（网址：<http://fgw.hubei.gov.cn/fbjd/xxgkml/jgzn/zsdw/jgjczx/zfspjg/>） 2、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投标下浮率最高（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下浮率，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合格供应商报价得分的计算公式为：投标报价得分=（1-评标基准下浮率）÷（1-投标下浮率）×10； |
| 生鲜猪肋排 | 10分 | 1. 供应商在保证服务质量的前提下，在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监测中心上月已发布的生鲜猪肋排均价基础上合理下浮一定幅度（下浮最低限制8%）；

（网址：http://fgw.hubei.gov.cn/fbjd/xxgkml/jgzn/zsdw/jgjczx/zfspjg/） 2、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投标下浮率最高（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下浮率，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合格供应商报价得分的计算公式为：投标报价得分=（1-评标基准下浮率）÷（1-投标下浮率）×10； |
| **冷冻鸡胸肉** | 10分 | 1、供应商在保证服务质量的前提下，在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监测中心上月已发布的**冷冻鸡肉**均价基础上合理下浮一定幅度（下浮最低限制20%）； （网址：http://fgw.hubei.gov.cn/fbjd/xxgkml/jgzn/zsdw/jgjczx/zfspjg/） 2、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投标下浮率最高（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下浮率，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合格供应商报价得分的计算公式为：投标报价得分=（1-评标基准下浮率）÷（1-投标下浮率）×10； |
| 商务部分30分 | 食品安全检测 | 8分 | 1、投标人自有检测蔬菜、肉类、微生物仪器的，检测仪器须包含涡旋仪、超声波清洗机、多功能食品安全检测仪、菌落计数器、恒温培养箱、蒸汽灭菌器(锅)、万用电炉、组织捣碎匀浆机，每提供一类设备的得1分,最高得8分。(提供以表格的形式列出所投设备清单，清单至少包含设备名称、用途、品牌型号、购买价格等主要内容，并提供设备购买发票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提供无效者得不得分) |
| 生产保障 | 8分 | 1. 投标人具有服务本项目的生产车间、场地，达2000平方米的得3分，每增加500平方米加1分，最高得5分；未达到2000平方米不得分（提供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场景影像等证明材料）

2、投标人具有整套的肉类加工生产设备(包含但不限于肉丝肉片机(或切肉机)、真空滚揉机、锯骨机(或切骨机)等)，每提供一类设备得1分，最高得3分。(提供以表格的形式列出设备清单，清单至少包含设备名称、用途、品牌型号、购买价格等主要内容，并提供设备购买发票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提供无效者得0分。) |
| 业绩 | 8分 | 投标人2019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单个项目服务人数达到1万人的得1分，每增加1万人加1分，最高得8分。（要求提供相关供货凭证、发票、结算凭证等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 |
| 社会责任 | 6分 | 1、投标人每参与社会爱心公益活动一次得2分，最高得4分（提供相关证明和捐赠凭证）。2、投标人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支持教育公益事业发展，累计捐赠金额在100万元以上的得2分（提供相关证明及捐赠凭证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 |
| 技术部分40分 | 总体服务方案 | 6分 | 根据投标人制定的整体管理制度（配送管理制度；仓库管理制度；成本控制措施；食品安全管理制度；疫情防护措施；服务投诉处理机制或流程；）制度健全、详细、科学合理可行4-6分；制度健全、合理可行1-3分。 |
| 8分 | 1、投标人制定专业的服务团队方案：有专职业务人员，培训人员，营养师，配送人员（提供从业人员社保证明、健康证、司机驾驶证、营养师技术职称证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服务团队方案科学合理全面可行的得4分，科学合理可行的得3分，合理可行得1分。2、投标人对食材能按时按量配送到位，具有合理的保障措施，科学合理完善得4分，合理完善得3分，完善得1分。 |
| 应急方案 | 2分 | 食品安全应急方案科学合理实用得2分，合理实用1分，否则不得分。 |
| 2分 | 配送车辆故障应急方案科学合理实用2分，合理实用1分，否则不得分。 |
| 2分 | 缺货补货应急方案科学合理实用2分，合理实用1分，否则不得分。 |
| 2分 | 大型活动、接待保障与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实用2分，合理实用1分，否则不得分。 |
| 货源渠道 | 6分 | 投标人具有长期稳定的货源渠道，须详细描述本项目食材的供货渠道（生产厂家），并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提供渠道供应商的营业执照及供货合同或协议），生鲜猪肋排、鸡肉、生鲜黄牛肉三类产品每满足1项得1分，最高得3分；生鲜猪肋排、鸡胸肉、生鲜黄牛肉三类产品货源渠道通过(GB/T22000 或 ISO 2200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或 HACCP体系认证的，每满足1项得1分，最高得3分（以上所有必须提供有效证件、证书、等资料）。 |
| 运输保障方案 | 6分 | 投标人自有运输冷藏车且安装车辆实时监控系统至少4台，得4分，每增加一台得1分；此项最高6分。（提供车辆行驶证、保险单，购车发票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加盖公章，材料不全不得分）。 |
| 仓储能力 | 6分 | 为保证学生食品安全，企业必须自有或租赁分类冻库、冷藏库，冷库容积达到500平方米（含）得4分，每增加100平方米加1分，最多得6分，500平方米以下不得分。提供冷库合法使用证明材料（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 |
| 合计得分 | 100 | 　 |

**以上所有须提供的证件、证书、有关资料等，投标人都必须提供真实、有效的资料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加盖公章）供专家评委评审，否则不得分。投标人投标时须认真对待、如实应标。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一经查实，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之规定，将对供应商处以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等。三包：中央厨房供餐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评分项目 | 权重（分数） | 评分参考及范围 |
| 报价部分（5分） |  | 5分 | 投标报价：本项目报价不得高于或低于招标的固定价：按5.0元/生/餐的标准合理搭配加餐菜肴，否则作废标处理。 |
| 商务部分（30分） | 冷库规模 | 6分 | 冷库面积150㎡（含）以上得6分；100㎡—140㎡得4分；100㎡以下得2分 没有不得分 （提供冷库建造合同或租赁合同等证明原件真彩扫描件及发票复印件备查） |
| 体系认证 | 4分 | 投标人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ISO45001)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2000，每提供一个得1分，共4分。(提供原件真彩扫描件备查) |
| 信用能力 | 6分 | 投标人获得质量、服务、诚信AAA企业的荣誉得6分；AA得3分， A得1分（提供相关荣誉证书真彩扫描件） |
| 类似业绩 | 14分 | 提供2019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配送业绩，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得14分。（以合同复印件和中标通知书为准，不提供不得分）同类采购项目指：学校集体用餐配送。需提供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 |
|  技术部分（65分） | 安全保障措施方案 | 6分 | 根据货物的来源、加工、包装、保存、运输、留样等各环节的质量保证制定安全保障措施方案，方案科学合理可行4-6分，合理可行1-3分，否则不得分。 |
| 服务团队保障方案 | 5分 | 投标人有专职业务人员，培训人员，营养师，配送人员（提供从业人员社保证明、健康证、司机驾驶证、营养师技术职称证），确保配送及时准确安全。具有合理的保障方案，方案科学合理完善得5分，合理完善得3-4分，完善得1-2分。（5分）。 |
| 配送服务方案 | 8分 | 集体配餐单位提供配送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货源、采购渠道、供货保障、品质监控、日常管理组织、应急预案、疫情防护措施、物流配送。方案科学合理、全面6-8分，合理全面3-5分，全面1-2分。 |
| 中餐配餐方案 | 15分 | 根据采购人的需求制定科学、合理中餐菜肴搭配方案。对提供荤素搭配比例的带量食谱方案进行综合评价，方案科学合理全面11-15分，合理全面6-10分，全面1-5分。 |
| 安全责任 | 3分 | 企业办理有效期内食品安全责任险100万以上（含）得1分，办理有效期内食品安全责任险300万（含）以上得2分，办理有效期内食品安全责任险500万（含）以上得3分。需提供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提供相关真实材料，未提供不得分。 |
| 安全检测 | 5分 | 投标人委托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检测配送盒饭菜品（含水质检测）及餐具的合格报告，菜品及餐具检测种类达到6种或以上得5分，达到3-5种得3分，其他不得分（须提供近两年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报告，需提供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 |
| 加工生产能力 | 10分 | 具有充足完善的米饭生产线、果蔬清洗、加工、装箱设施设备及肉类初加工设备，生产加工管理制度完善、科学规范得6-10分；具有一定数量的自动化加工设备，部分产品加工需要机械和人工相结合，管理制度相对完善、规范，得3-5 分.其他不得分（提供加工设备采购合同真彩扫描件及购买发票，需提供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
| 运输保障能力 | 8分 | 满足项目要求，司机队伍经验丰富，车辆运输管理科学规范、制度完善，车辆干净卫生得 5-8分，管理规范、制度完善得3-4分，制度完善得1-2分。（提供配送车辆的购买或租赁合同及购买或租凭发票，需提供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 |
| 改进机制 | 5分 | 提供可以接受家长监督和检查的方案，介绍自身分析改进机制和收到家长改进意见建议后的改进机制。全面合理可行3-5分，合理可行1-2分。 |
| 总分 | 100分 |

**以上所有须提供的证件、证书、有关资料等，投标人都必须提供真实、有效的资料原件真彩扫描打印件（加盖公章）供专家评委评审，否则不得分。投标人投标时须认真对待、如实应标。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一经查实，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之规定，将对供应商处以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等。**

# 合同书格式（参考）

（根据《政府采购法》和《合同法》相关规定，采购人和中标人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以合同方式约定。此合同书仅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本参考格式之内容。）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签订合同地点：**

本合同由（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与（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签订。乙方以总金额万元人民币（用大写数字书写）向甲方提供如下货物（工程或服务）：

**经双方协商，同意按下列条文执行：**

* + - 1. 本合同甲、乙双方应遵守国家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2. 甲方保证按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付给乙方到期应付的合同款，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3. 乙方保证按合同条款规定的内容和工期（服务期限）向甲方提供合格的货物（工程或服务），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4. 合同文件。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
2. 中标的投标文件；
3. 合同书；
4. 合同条款；
5. 集中采购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6. 附件；
7. 甲方在招标期间发布的所有补充通知；
8. 乙方在投标期内补充的所有书面文件；
9. 乙方在投标时随同投标文件一起递送的资料及附图；
10. 在商洽本合同时，双方澄清、确认并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技术协议。
	* + 1. 合同范围和条件。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相一致。
			2. 货物（工程或服务）及数量。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及数量详见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
			3. 付款条件。本合同的付款条件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4. 合同金额。合同总金额见合同书，分项价格在乙方的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5. 工期和交货（服务）地点。本合同中货物（工程或服务）的工期、交货（服务）地点在招标文件中有明确规定。
			6. 合同生效。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如招标申请公证的，合同需经公证机构公证后生效。
			7. 合同的份数。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副本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8. 合同的失效。本合同在合同价款全部结清后失效。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税　　号： 税　　号：

# 投标文件格式（参考）

**阳新县县级政府采购**

**投 标 文 件**

##

##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

**采购内容：**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二0二二年 月**

**格式（参考）说明：**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由各投标人根据参考格式要求自行编写。目录清晰、内容详尽、易于理解和审查。具体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目录应涵盖下述所有资料，页码清晰以便查阅）**；
2. 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4.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8.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申明及该网站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9. 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资格要求”中有特殊要求的，投标人应提供其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
10. 不符合联合体投标相关规定和要求的（适用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
11.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它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说明：资格证明文件正本应为清晰彩色影印件且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阳新县县级政府采购**

**投 标 文 件**

##

## 商务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

**采购内容：**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二0二二 年 月**

**格式（参考）说明：**

**商务文件组成**

由各投标人根据参考格式要求自行编写。目录清晰、内容详尽、易于理解和评审并富有建设性的商务方案在评标时具有优势。具体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商务文件目录**（目录应涵盖下述所有资料，页码清晰以便查阅）**；
2. 投标书（附件一）；
3. 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二）；
4. 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三）；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四）
6. 开标一览表（附件五）；
7. 投标报价明细表（附件六）；
8.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货物汇总表（附件七）；
9. 投标货物、服务清单（附件八）；
10.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件九）；
11. 关于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十一 其他注意事项”中规定禁止情形的书面声明；
12.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附件十）；
13.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简历表（附件十一）；
14. 项目班子成员情况表（附件十二）；
15.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表（附件十三）；
16.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它资料；
17. 符合性审查对照表（附件十四）；
18. 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附件十五）；
19. 商务要求“★”号条款响应、偏离说明表（附件十六）；
20. 商务评议对照表（附件十七）；

**阳新县县级政府采购**

**投 标 文 件**

##

## 第三部分 技术、服务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

**采购内容：**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二0二二年 月**

**格式（参考）说明：**

**技术、服务文件组成**

由各投标人根据参考格式要求自行编写。目录清晰、内容详尽、易于理解和评审并富有建设性的技术、服务方案在评标时具有优势。具体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技术、服务文件目录（目录应涵盖下述所有资料，页码清晰以便查阅）；
2. 投标货物（工程或服务）介绍，项目建设（服务）方案；
3. 技术、服务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附件十九）；
4. 技术、服务要求“★”号条款响应、偏离说明表（附件二十）；
5. 技术、服务评议对照表（附件二十一）；
6.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它资料。

说明：投标文件技术、服务文件的编制原则，一是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说明、资料、表格以证明所投货物（工程或服务）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二是对应评分标准，充分体现所投货物（工程或服务）对于评分标准的响应程度和优势。

## 投标书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公司）：

依据贵方\_\_\_ \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招标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全称 ）提交“开标一览表”信封和下述文件正本份，副本份。

1.资格证明文件；

2.商务文件；

3.技术、服务文件。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开标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 （包号） 货物（工程或服务）投标总价为（注明币种，并用大写和小写表述投标总价）；

2．按招标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正或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对此无异议；

4．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共个日历日；

5．接受招标文件关于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约定；

6．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人：

地 址：

电话/传真：

电子邮件：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开户银行：

帐号/行号：

## 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

**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于货物类项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详见《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授权 （投标人） 参加\_\_（采购人）\_的\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由本公司制造的货物清单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元) | 分项合计(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1、投标人所投货物为自己制造的，也应按本声明函格式填写。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如以联合体方式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则应由联合体双方签字盖章。

制造商（公章）：

制造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于工程类、服务类项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详见《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采购人）的\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采购活动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或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1.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2.以联合体方式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应由联合体双方签字盖章。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时间：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 **序号** | **行业** | **大型企业** |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微型企业** |
| --- | --- | --- | --- | --- | --- |
| **营业收入****(万元)** | **从业人员****(人)** | **总资产****(万元)** | **营业收入****(万元)** | **从业人员****(人)** | **总资产****(万元)** | **营业收入****(万元)** | **从业人员****(人)** | **总资产****(万元)** | **营业收入****(万元)** | **从业人员****(人)** | **总资产****(万元)** |
| **1** | **农、林、牧、渔业** | ≥20000 | 　 | 　 | ≥500 | 　 | 　 | ≥50 | 　 | 　 | ＜50 | 　 | 　 |
| **2** | **工业** | ≥40000 | ≥1000 | 　 | ≥2000 | ≥300 | 　 | ≥300 | ≥20 | 　 | ＜300 | ＜20 | 　 |
| **3** | **建筑业** | ≥80000 | 　 | ≥80000 | ≥5000 | 　 | ≥5000 | ≥300 | 　 | ≥300 | ＜300 | 　 | ＜300 |
| **4** | **批发业** | ≥40000 | ≥200 | 　 | ≥5000 | ≥20 | 　 | ≥1000 | ≥10 | 　 | ＜1000 | ＜5 | 　 |
| **5** | **零售业** | ≥20000 | ≥300 | 　 | ≥500 | ≥50 | 　 | ≥100 | ≥10 | 　 | ＜100 | ＜10 | 　 |
| **6** | **交通运输业** | ≥30000 | ≥1000 | 　 | ≥3000 | ≥300 | 　 | ≥200 | ≥20 | 　 | ＜200 | ＜20 | 　 |
| **7** | **仓储业** | ≥30000 | ≥200 | 　 | ≥1000 | ≥100 | 　 | ≥100 | ≥20 | 　 | ＜100 | ＜20 | 　 |
| **8** | **邮政业** | ≥30000 | ≥1000 | 　 | ≥2000 | ≥300 | 　 | ≥100 | ≥20 | 　 | ＜100 | ＜20 | 　 |
| **9** | **住宿业** | ≥10000 | ≥300 | 　 | ≥2000 | ≥100 | 　 | ≥100 | ≥10 | 　 | ＜100 | ＜10 | 　 |
| **10** | **餐饮业** | ≥10000 | ≥300 | 　 | ≥2000 | ≥100 | 　 | ≥100 | ≥10 | 　 | ＜100 | ＜10 | 　 |
| **11** | **信息传输业** | ≥100000 | ≥2000 | 　 | ≥1000 | ≥100 | 　 | ≥100 | ≥10 | 　 | ＜100 | ＜10 | 　 |
| **12**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0000 | ≥300 | 　 | ≥1000 | ≥100 | 　 | ≥50 | ≥10 | 　 | ＜50 | ＜10 | 　 |
| **13** | **房地产开发经验** | ≥200000 | 　 | 或,≥10000 | ≥1000 | 　 | 且,≥5000 | ≥100 | 　 | 且,≥2000 | ＜100 | 　 | 或,＜2000 |
| **14** | **物业管理** | ≥5000 | ≥1000 | 　 | ≥1000 | ≥300 | 　 | ≥500 | ≥100 | 　 | ＜500 | ＜100 | 　 |
| **15**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300 | 或,≥120000 | 　 | ≥100 | 且,≥8000 | 　 | ≥10 | 且,≥100 | 　 | ＜10 | 或,＜100 |
| **16**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 ≥300 | 　 | 　 | ≥100 | 　 | 　 | ≥10 | 　 | 　 | ＜10 |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适用于货物类项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详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满足的条件”）。

1.本单位授权 （投标人） 参加\_（采购人）的\_\_\_ \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由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清单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元) | 分项合计(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1、投标人所投货物为自己制造的，也应按本声明函格式填写。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以联合体方式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应由联合体双方签字盖章。

制造商（公章）：

制造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适用于工程类、服务类项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详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满足的条件”），且本单位参加 （采购人）的\_\_ \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或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1、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2、以联合体方式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应由联合体双方签字盖章。

制造商（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开标一览表（一包）

投 标 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 牌  | 型 号 | 数 量 | 单价(元) |  |
| 1 | 面包 | 每 | 每份≧40g； | 1 |  |  |
| 2 | 蛋糕 |   |  每份≧25g | 1 |  |  |
|  |  |  |  |  |  |  |
| 投标单价 |  |
| （服务期限） | （单位：日历天） |
| 质保期 | （单位：年） |
| 备注 | 中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合计（大写）：万仟佰拾元整（或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中约定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的%） |

说明：1．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价格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第12条的要求进行报价。

3．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另附《开标一览表》及《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凭证》（如有交纳保证金要求的）各一份一并装入一个信封，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未单独提交或单独提交的上述资料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的采购机构拒绝其投标。

4. 本表应按要求由投标人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时间：

## 开标一览表（二包）

## 投 标 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种 | 品牌 规格 | 产地 | 投标报价 下浮率 | 备注 |
| 1 | 生鲜黄牛肉 |  |  |  | 三种食材按2元/生/天标准进行合理搭配供货 |
|  2 | 生鲜猪肋骨 |  |  |  |
| 3 | 冷冻鸡肉 |  |  |  |

说明：1．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价格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第12条的要求进行报价。

3．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另附《开标一览表》及《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凭证》（如有交纳保证金要求的）各一份一并装入一个信封，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未单独提交或单独提交的上述资料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的采购机构**拒绝**其投标。

4. 本表应按要求由投标人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时间：

## 开标一览表（三包）

投 标 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种类 | 荤素搭配比例  | 食谱 | 主食材数量 （克/餐） | 辅食材数量 （克/餐） | 供餐标准 |
| 牛肉类 |  |  |  |  | 5.00元/生/餐 （每周供餐2次） |
|  |  |  |
| 猪肉类 |  |  |  |  |
|  |  |  |
| 鸡肉类 |  |  |  |  |
|  |  |  |
| 鸭肉类 |  |  |  |  |
|  |  |  |

提供4种荤素搭配的菜肴清单，主食材应为牛肉类、猪肉类、鸡肉类、鸭肉类等。

说明：1．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价格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第12条的要求进行报价。

3．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另附《开标一览表》及《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凭证》（如有交纳保证金要求的）各一份一并装入一个信封，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未单独提交或单独提交的上述资料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的采购机构拒绝其投标。

4. 本表应按要求由投标人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时间：

##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 标 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型号规格 | 数量 | 制造商名称 | 单价 | 分项合计 |
|  | 货物1（工程或服务） |  |  |  |  |  |
|  | 货物2（工程或服务） |  |  |  |  |  |
|  | 货物3（工程或服务） |  |  |  |  |  |
|  | 货物4（工程或服务） |  |  |  |  |  |
|  | 货物5（工程或服务） |  |  |  |  |  |
|  | 货物6（工程或服务） |  |  |  |  |  |
|  | 货物7（工程或服务）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说明：1．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报价明细表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一致。

3．未提供详细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报价明细，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时间：

##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货物汇总表

投标人：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制造商名称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分项合计 | 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说明：1．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对应页码填写到上表“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中。如未提供页码或内容页码完全不一致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时间：

## 投标货物（工程或服务）清单

投 标 人：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工程或服务）名称 | 主要规格、技术参数 | 数量 | 制造厂家/产地及国家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 |  |  |  |  |

说明：1．此表为货物（工程或服务）清单，投标人应提供所投货物（工程或服务）详细的供货（工程或服务）范围，包括主要配件及生产厂家、备品备件等。

2．各项货物（工程或服务）详细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性能，应另页描述。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时间：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采购人（或代理公司）：

兹授权\_\_\_\_同志为我单位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授权代表，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_\_\_\_项目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被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授权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投标人授权代表单位名称：

职务： 性别：

身份证号码：

电话：

|  |
| --- |
|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清晰影印件） |

##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基本情况：

（1）投标人：

（2）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3）成立或注册日期：

（4）单位性质：

（5）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6）员工人数：

（7）注册资本：

（8）实收资本：

（9）上年末资产负债表：

1）固定资产

原 值： 净 值：

2）流动资金：

3）长期负债：

4）短期负债：

2．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它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同意按照集中采购机构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日 期：年月 日

##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人：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年 龄 |  |
| 职 务 |  | 职 称 |  | 学 历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从事本行业工作年限 |  | 个人专业资质及证书 |  |
| 个人简介 |
|  |
| 类似项目经验 |
| 项目单位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 项目金额 | 项目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投标文件正本应附完整的相关证明材料清晰影印件，未按照要求详细完整填写此表，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时间：

## 项目班子成员情况表

投标人：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专 业 | 年 龄 | 从事本行业工作年限 | 在本项目中承担的工作 | 个人专业资质及证书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 |  |  |  |  |  |  |

说明：投标文件正本应附完整的相关证明材料清晰影印件，未按照要求详细完整填写此表，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时间：

##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时间 | 项目名称 | 供货内容 | 合同总额 | 买方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注：供应商须按上表提供业绩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时间：

## 符合性审查对照表

投标人：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条款 | 投标响应内容对应简述 | 偏离说明 | 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 |  |  |  |  |

说明：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中“符合性审查”的条款逐项说明是否满足要求，如有偏离,投标人应详细说明。未按照要求详细完整填写此表或仅注明“符合”、“满足”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对应的页码填写到上表“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中。如未提供页码或内容页码完全不一致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时间：

## 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投标人：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条款 | 投标响应内容对应简述 | 偏离说明 | 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 |  |  |  |  |

说明：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中“商务要求”条款逐项说明是否满足要求，如有偏离,投标人应详细说明。未按照要求填写此表或仅注明“符合”、“满足”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对应的页码填写到上表“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中。如未提供页码或内容页码完全不一致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时间：

## 商务要求“★”号条款响应、偏离说明表

投标人：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号条款 | 投标响应内容对应简述 | 偏离说明 | 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 |  |  |  |  |

说明：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中商务要求“★”号条款进行逐项说明是否满足要求，如有偏离,投标人应详细说明。未按照要求填写此表或仅注明“符合”、“满足”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对应的页码填写到上表“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中。如未提供页码或内容页码完全不一致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时间：

## 商务评议对照表

投标人：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商务评分标准 | 投标响应内容对应简述 | 偏离说明 | 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中“商务评议”的评分标准逐项说明是否满足要求，如有偏离,投标人应详细说明。未按照要求填写此表或仅注明“符合”、“满足”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对应的页码填写到上表“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中。如未提供页码或内容页码完全不一致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时间：

## 技术、服务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投标人：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技术、服务要求条款 | 投标响应内容对应简述 | 偏离说明 | 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 |  |  |  |  |

说明：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中“技术、服务要求”条款逐项说明是否满足要求，如有偏离,投标人应详细说明。未按照要求填写此表或仅注明“符合”、“满足”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对应的页码填写到上表“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中。如未提供页码或内容页码完全不一致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时间：

## 技术、服务要求“★”号条款响应、偏离说明表

## 投标人：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技术、服务要求“★”号条款 | 投标响应内容对应简述 | 偏离说明 | 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 |  |  |  |  |

说明：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中技术、服务要求“★”号条款进行逐项说明是否满足要求，如有偏离,投标人应详细说明。未按照要求填写此表或仅注明“符合”、“满足”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对应的页码填写到上表“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中。如未提供页码或内容页码完全不一致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时间：

## 技术、服务评议对照表

投标人：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技术、服务评分标准 | 投标响应内容对应简述 | 偏离说明 | 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中“技术、服务评议”的评分标准逐项说明是否满足要求，如有偏离,投标人应详细说明。未按照要求填写此表或仅注明“符合”、“满足”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对应的页码填写到上表“投标文件对应的页码”中。如未提供页码或内容页码完全不一致的，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时间：